

(项目编号：AHTZ-2019-009)

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项目单位：儋州市那大镇人民政府

代理单位：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 5-6 号

联系电话：0898-23336842

二零一九年十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 1 |
| 第二章 报价须知..... | 3 |
| 第三章 合同文件格式..... | 22 |
| 第四章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 | 25 |
|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 26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儋州市那大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对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进行竞争性谈判，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符合本次竞争性谈判要求的单位参加竞争性谈判。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规模及内容：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工程名称：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建设地点：儋州市。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2、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社保缴费记录证明或提供近 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纳税证明或者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2.3、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由投标企业出具声明并加盖公章原件）；

2.4、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2.5、以上要求报名时由受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到现场，并带身份证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

2.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7、能严格遵守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

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3.1 请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竞争性谈判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递交响应文件同时交报名费）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地点：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 5-6 号 3 楼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票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9 年 10月14日15时10分,地点为: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 5-6 号 5 楼

4.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公告发布媒介:儋州市政务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5. 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 5-6 号

邮政编号: 571799

联系人:赵工

联系电话: 0898-23336842

招 标 人:儋州市那大镇人民政府

地 址:儋州市那大镇工业大道 2 号

邮 政 编 码: 571799

联 系 人: 陈工

联 系 电 话: 13016252524

第二章 报价须知

前 附 表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 1 | 招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 名称：儋州市那大镇人民政府 地址：儋州市那大镇工业大道2号 联系人：陈工 电 话：13016252524 |
| 2 | 代理单位联系方式 | 代理单位：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5-6号 联 系 人：赵工 电 话：0898-23336842 |
| 3 | 工程名称 | 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
| 4 | 工程建设地点 | 儋州市 |
| 5 | 工程建设规模 | 那大镇横岭村委会合罗、横岭村人居环境改造道路和排水工程 |
| 6 | 招标范围 | 施工总承包 |
| 7 | 场地面积及施工用地情况 | 已具备施工条件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报价 | 不接受 |
| 9 | 资金来源 | 镇政府自筹 |
| 10 | 招标预算 | 最高投标限价： <u>507120.09元</u> 。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
| 11 | 招标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 12 | 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及售价 | 获取时间： <u>2019年10月9日至2019年10月11日</u> 每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14：30-17：30时 获取地点：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5-6号3楼 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 <u>300元/套</u> 。 |
| 13 | 报价人资格条件要求 |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u>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类似项目描述）业绩</u>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u>市政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u>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p>2、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社保缴费记录证明或提供近 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纳税证明或者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p> <p>3、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由投标企业出具声明并加盖公章原件）；</p> <p>4、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p> <p>5、以上要求报名时由受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到现场，并带身份证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p> <p>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7、能严格遵守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p> |
| 14 | 合同形式 | 固定总价合同。最终的合同版本以签订版为准。 |
| 15 | 工程质量标准 | 合格 |
| 16 | 计划工期 | 60 日历天 |
| 17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
| 18 | 提出质疑 | 2019 年 10 月 11 日 17:30 时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代理人提出澄清要求。 |
| 19 | 答疑 | 2019 年 10 月 12 日 17:30 时前以书面形式向报价人发出澄清 |
| 20 | 报价有效期 | 自递交报价书截止日起 60 个日历天 |
| 21 | 报价人的替代方案 | 不采用 |
| 22 | 报价保证金额 | 否 |
| 23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光盘或 U 盘）1 份。 |
| 24 |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 15 时 10 分 地址：儋州市那大镇发祥路 5-6 号 5 楼 |
| 25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0 人（限招标人在职人员），专家 3 人；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儋州地区） |
| <p>一、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1、开标时投标单位应携带以下证件的原件</p> <p>（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或法人代表委托书和受委托人身份证；</p> | | |

一、总则

1、工程说明

1.1 本竞争性谈判工程项目说明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第8项；

2、资金来源

2.1 资金来源：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3、招标方式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

3.1 本工程的招标方式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3.2 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及售价详见本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报价人

4.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类似项目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2、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需提供2019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社保缴费记录证明或提供近2019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企业纳税证明或者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4.3、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由投标企业出具声明并加盖公章原件）；

4.4、投标人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监管信息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

4.5、以上要求报名时由受托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到现场，并带身份证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

4.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7、能严格遵守监督管理的相关规定。

5 合同形式

5.1、报价人一旦报价，应确认其报价书已全面理解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和要求，其报价已包括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工程范围。

5.2、报价人一旦被建设单位确定为本工程中选报价人，必须承担承包责任，不得转包。

5.3、建设单位对招标范围作出的改动，将在开启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报价人。

5.4、合同形式

5.4.1、本次承包合同形式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最终结算以审计为准。

5.4.2、 合同专用条款是对合同通用条款有关部分的修改和补充，应对照通用条款中的相应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如果合同专用条款与合同通用条款有不符之处，以合同专用条款为准。

6、工程质量标准

6.1 工程质量标准：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6.1.1 本招标工程质量标准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工程规范与技术说明”。

6.1.2 特别说明：本招标工程质量标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如果本谈判文件的“工程规范与技术说明”中规定的标准高于国家标准的，按其中规定的标准执行；如果其中规定的标准低于国家标准的，按较高标准执行。

6.2 报价人须依照 ISO9000 质量标准体系，制订质量保证措施，保证达到本工程要求的工程质量等级、标准。

7、工期及进度要求

7.1、 本工程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工期详见本须知前附表，其中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

7.2、除合同中规定并经建设单位同意延长工期的情况外，报价人在报价书中承诺的工期不得调整。

8、 踏勘现场及现场情况

8.1、 报价人将按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踏勘项目现场。

8.2、 报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8.3、 建设单位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报价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建设单位不对报价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 报价费用

9.1、 报价人应承担其参加本竞争性谈判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无论报价结果如何，建设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9.2、 报价人所提交的报价资料，无论报价结果如何，均不退还。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

10.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书

第二章 报价须知

| | |
|-----|-----------|
| 第三章 | 合同文件格式 |
| 第四章 |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 |
| 第五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10.2、除 10.1 款内容外，建设单位在报价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或答疑文件，均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建设单位和报价人起约束作用。

10.3、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文件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迟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0.4、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含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答疑文件）是签订施工合同的主要依据。在不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原则的基础上，施工合同条款可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合同条件进行充实和完善。

10.5、报价人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份（页）数，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1 日内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报价人自己承担。报价人应认真审阅和全面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各个组成部分，充分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并应充分了解报价人一旦被建设单位确定为本工程中选报价人后须承担的合同责任和义务。建设单位不接受报价人附带的任何报价条件，如果报价人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响应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10.6、凡是获得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报价人，无论中选与否，均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保密和保护建设单位及其代理人的知识产权，并承担因其泄密等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11.1、报价人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质疑。

11.2、建设单位将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统一澄清和解答各报价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疑问，并形成书面答疑文件或补充竞争性谈判文件送达所有报价人，报价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答疑文件或补充竞争性谈判文件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11.3、 报价人如果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质疑，建设单位或招标代理人将拒绝对其提出的问题进行解答。

1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12.1、 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出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建设单位可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这种修改可能是建设单位主动做出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报价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做出的。建设单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向报价人发出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的方式做出。

12.2、 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将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报价人，报价人应于收到该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12.3、 当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4、 为使报价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建设单位将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3.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3.1、 响应文件和与报价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报价人随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印刷品可以使用其他语种，但必须附中文译本。响应文件的解释以中文为准。

13.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4.3、 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14.4、 报价保证金（不作要求）；

14.5、 项目管理机构；

14.6、 资格审查资料；

14.7、 其他材料。

15. 响应文件格式

15.1、响应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4条、第15条中规定的内容，报价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应当使用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6. 报价

16.1、本工程的报价采用本须知报价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

16.2、报价人的报价，应是完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界定的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作为报价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16.3、施工过程中，所有建筑垃圾、各种废弃物、渣土等的消纳费用（包括装车、装车机械、卸车等），均应包括在报价总价内。

16.4、报价人可到已完工自助银行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装修标准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装修规范而导致的费用或工期索赔申请将不被批准。

16.5、**报价人的报价中还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技术服务费、检测费、试运行费、运行费、相关手续（如需要）申办费、竣工图和竣工资料费等。**

16.6、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中选报价人必须自行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报价人所报的价格应包含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出现由于报价人自身原因所发生的费用漏报的情况，建设单位不再调整。

17. 报价货币

17.1、本竞争性谈判工程报价货币一律采用人民币，支付货币应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定。

18. 报价有效期

18.1、报价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18.2、在特殊情况下，建设单位在原定报价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报价人提出延长报价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报价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报价人可以拒绝建设单位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报价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报价担保的有效期。

18.3、报价人的替代方案

18.4、见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9. 报价保证金

19.1、 报价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报价保证金确保到账，具体金额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9.2、 中选报价人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向未中选报价人和中选报价人退还报价保证金。

19.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保证金将被没收：

19.3.1. 未按照承诺书的承诺按时递交响应文件；

19.3.2. 报价开启后在报价有效期间，报价人撤回其响应文件；

19.3.3. 报价人在收到中选通知后，未能按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方签订合同；

20.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0.1、 报价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响应文件。

20.2、 响应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不得使用硬封面包装。响应文件须左侧装订，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响应文件不分册装订。

20.3、 凡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给定的响应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需按给定格式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21.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1.1、 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按本须知规定的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内容装订。

21.2、 报价人应将响应文件的各个组成部分按照本须知前附表规定份数制作正本和副本。

21.3、 响应文件使用报价人自制的密封袋。当一个密封袋不能满足封装响应文件的一个完整部分时，报价人可使用两个密封袋分装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

21.4、 密封袋上应写明**竞争性谈判工程的项目名称、报价人的名称、地址**，并注明**开启前不得开封**。

21.5、 密封袋用报价人自制的密封条在**每个开口处密封**，封条上**加盖报价人公章**。

21.6、 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本报价须知的规定密封并加写标志，建设单位将不承担响应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报价人。

22.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22.1、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和提交地点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22.2、建设单位可按本须知第12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报价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报价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报价截止时间为准。

23. 迟交的响应文件

23.1、建设单位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并原封退回给报价人。

2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4.1、报价人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建设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4.2、在报价截止时间之后，报价人不得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4.3、在报价截止时间至报价有效期满之前，报价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评选

25. 谈判程序

25.1 响应文件的接收

25.1.1 代理单位在本须知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接收报价人的响应文件。

25.1.2 代理单位在接收时将当场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未按要求密封及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代理单位将对查验合格的文件予以接收并向递交人出具接收凭证。

25.2 谈判小组

25.2.1 招标方负责组建谈判小组。

25.2.2 谈判小组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5.2.3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及评审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方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5.3 响应文件的初审

25.3.1 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供应商的资格变化情况进行初步审查。

25.3.2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

以接受。

25.3.3 在谈判之前，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存在实质上偏离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5.3.4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初步审查不通过，初步审查不通过的不进行谈判。

-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后提交响应文件的；
- 2) 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3)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密封的；
- 5) 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规定加盖供应商印章或未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有委托代理人签字，但未随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属于响应文件被拒绝的其他情形；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25.4 谈判

25.4.1 谈判小组对进入谈判阶段的供应商按照文件递交顺序分别进行谈判。

25.4.2 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

25.4.3 进入二次报价阶段的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依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纪要进行第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文件必须密封按时提交。供应商未按时提交第二次报价的，其第一次报价视同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

26、评定标准

26.1 谈判小组根据“符合招标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报价最低成交”的原则，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谈判报告。

如果谈判小组与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进行了第二轮谈判后，在招标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招标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若符合《政府招标非招标招标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则谈判小组可以继续与剩下两家供应商进行谈判；若无，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招标活动。

26.2 详细评审办法详见本章附件 2。

27、过程保密

27.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直到宣布授予中选报价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报价人不应向与该过程相关的其它人员透露。

27.2 报价人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决定的过程中，对建设单位施加影响的任何企图和行为，都可以导致其被取消报价资格并被要求退出报价。

28、响应文件的澄清

28.1 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建设单位可以个别地要求报价人澄清其响应文件的某些细节。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的形式进行，但不应寻求、提出或允许更改响应文件中的价格或实质性内容。

29、响应文件合格性的确定

29.1 在详细评选之前，建设单位将首先审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

29.2 就本条款而言，实质上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应该与谈判文件中包括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范相符，无重大差异或保留。所谓重大差异或保留是指工程的范围、质量、实施产生重大的影响，或者合同中规定的建设单位的权力及报价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提交了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报价人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9.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不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建设单位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报价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重大差异或保留使其响应文件变为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

30、错误的修正

30.1 建设单位应对已被确定为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累计上的算术错误，建设单位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30.1.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额为准。

30.1.2 当标出的单价同数量的乘积与标出的总额之间不一致时，以标出的单价为准，修改总额；除非建设单位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标出的总额为准，并修改单价。

30.1.3 当标出的分项乘积累计得出的总额与标出的总额不一致时,以标出的总额为准,并修改分项价格。

30.2 建设单位将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或修改响应文件的报价。在经报价人确认后,经建设单位调整或修改后的报价对报价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报价人不接受经建设单位调整或修改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1、建设单位权利

31.1 建设单位有权根据评选委员会评审意见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宣布报价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

六、 合同的授予

32、合同授予标准

32.1 建设单位将把合同授予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标准的报价人;

32.2 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或者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经过招标单位确认即为成交报价人。

33、 本工程《签约通知书》

33.1、建设单位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用书面形式通知已被建设单位确定为本工程入围报价人其响应文件被接受,并将已生效的本工程《签约通知书》发给已被建设单位确定的本工程中选成交报价人。

33.2、建设单位将在发出本工程《签约通知书》的同时,将本工程承包方确认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未被确认为本工程承包方的报价人。

33.3、本工程《签约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3.4 建设单位确定中选入围报价人后,向其发送《签约通知书》。中选报价人在收到《签约通知书》后十日内与建设单位签定框架协议。

34.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4.3、本工程采用合同文本参见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之第二章“合同文件格式”,在不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原则的基础上,其详细具体内容则根据本工程具体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34.4、本报价须知中,除与招标过程有关的条款外,其余凡与本工程内容相关的条款,均将构成施工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4.5、建设单位与本工程中选报价人将于签约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合同文件格式”中格式，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本工程中选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签订框架协议。

34.6、框架协议经建设单位、中选报价人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立即生效，但在框架协议中约定合同生效时间或条件的除外。

35. 履约担保：按本报价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6. 附件

附件一：招标范围具体说明

附件二：评审办法

附件一

招标范围具体说明

1. 招标范围

1.1 本次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

附件二：

评审办法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规章，结合招标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评审工作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评审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如果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招标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选成交供应商；

（4）向招标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2. 评审程序

2.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评审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1）谈判响应文件初步审查；

（2）谈判；

（3）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五十四条最低投标价法推荐成交报价人名单；

（4）编写评审报告。

3. 计算错误的修改

3.1 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3.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评审表格式

附件 1：初步审查表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 | 供应商 1 | 供应商 2 | 供应商 3 |
|-----|-------------|-----------------|-------|-------|-------|
| 1 |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 是否符合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要求 | | | |
| 2 | 谈判文件资格条件 |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 |
| 3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文件 | 是否提交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 | |
| 4 | 谈判有效期 |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 60 天 | | | |
| 5 | 计划工期 |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 |
| 6 | 质量标准 | 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 | |
| 7 | 其它 | 是否有其它无效报价认定条件 | | | |
| 结 论 | | |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谈判小组成员：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详细评审

初步审查通过，按照最终报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排名，推荐成交候选人 3 名。

附件：

竞争性谈判结果（最后一轮报价）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招标人：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投标人名称 | |
| 价格承诺 |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 |
| 法定授权代表 签字 | |
| 评审小组签字 | |
| 备注 | |

第三章 合同文件格式

(合同条款及格式执行住建部版本)

附件一：

廉 政 合 同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工程的项目法人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实施单位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
- （二）严格执行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四）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相关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第四章 工程规范及技术要求

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1、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以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为准，承包人应按照其中要求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依照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后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生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严格的标准。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性文件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自拟)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 报价函

致：儋州市那大镇人民政府

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_____的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工程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报价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工程规范和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元的总价，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装修的条件要求承包打包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版一份。
4. 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在_____天（日历天）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5.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报价须知”中第 20 条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报价有可能中选，我方将受此约束。
6.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确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报价人：_____（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名称：_____

开户行银行帐号：_____

开户银行地址：_____

开户银行电话：_____

年 月 日

(二) 报价函附录

工程名称：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合同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 1 | 项目经理 | | 姓名：_____ | |
| 2 | 计划工期 | | _____日历天。 | |
| 3 | 质量标准 | | _____标准 | |
| 4 | 招标范围 | | _____ | |
| 5 | 谈判有效期 | | _____天 | |
| | | | | |

备注：报价人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建设单位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报价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报价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_____（工程名称）工程的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工程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报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四、报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做要求)

五、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工程名称：

表 4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项目数 | 主要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旦我单位中选，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 | | | | | | | |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工程名称:

表 5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资质等级 | | 职称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注册建造师年限 | | | |
| 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 | | | | |
| 近三年已完工程项目 | | | | | |
| 招标人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资格审查资料

1、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报价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网 址 | | |
| 组织结构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项目经理(建造师)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 技 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2、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经理 | |
| 技术负责人 | |
|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备注：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3、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七、其他材料